

# 乘坐人摔下电动车死亡 驾驶人因交通肇事罪获刑

本报记者 全伟平

**【案情回放】**2010年4月10日13时40分许,被告人赵某酒后驾驶电动自行车载乘李某沿农村一东西无名路自东向西行驶时,李某从电动自行车后座上摔了下来受伤,后经医院抢救无效于2010年5月25日死亡。赵某驾驶电动自行车在未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载人,发生交通事故后未及时报警和保护现场,负事故的全部责任,李某无责任。2010年7月9日,公安机关作出法医学尸体检验鉴定书,

结论为李某系摔伤头部致颅脑损伤死亡。

**【庭审现场】**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赵某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一人死亡,负事故的全部责任,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法院遂以交通肇事罪判处被告人赵某有期徒刑1年;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因李某的死亡而引起的死亡赔偿金、医疗费、陪护费等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69696.4元。

**【法官析案】**本案是一起因电动自行车肇事而引发的刑事案件。在一般人的印象中,交通肇事罪似

乎只能由驾驶机动车的人才能构成,至于电动自行车和自行车,不会构成交通肇事罪。这其实是一种误解。在特定的情形下,如电动自行车速度过快,而被撞的人体弱多病等,则极易造成重大伤亡而构成犯罪。

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孙志强说,根据我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的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构成交通肇事罪。从该条规定可以看出,《刑法》并没有将驾驶非机动车辆的行为人

排除在交通肇事罪的犯罪主体之外。也就是说,如果行为人驾驶电动自行车或自行车违反了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并发生重大事故,则同样构成犯罪。本案被告人赵某和被害人李某一起饮酒后,由赵某骑电动自行车载着李某行走,后因故致李某从其车上摔了下来致其死亡,并负事故的全部责任,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

孙志强说,目前,由于电动自行车的快捷、方便,使用电动自行车的人越来越多。电动自行车的特性介于机动车辆和自行车之间,没有机动车辆管理那么严格,但又比自

行车的速度快许多,如果驾驶不当,极易造成人民群众人身财产损失。因此,希望有关部门加大宣传力度,使人民群众认识到不当驾驶电动自行车的危害性,纠正错误观念,正确驾驶电动自行车。同时要加强对电动自行车的管理,使之进一步规范化、有序化,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护。



8月1日,沁阳市特校教师手语翻译张娟在庭审现场与聋哑人张雅丽交流。经过与张娟的手语交流,沁阳市法院的法官终于明白了她起诉的经济纠纷案件的事实。法官经做双方工作,该案当庭调解结案。今年年初以来,该院共邀请手语翻译老师参与巡回庭审12场次,极大地减轻了当事人的诉累。

张建忠 聂肖琼 摄

## 网吧里生事非 致人轻伤获刑

**本报讯** (通讯员王明明) 近日,马村区法院审理一起故意伤害案,被告人小威、小勇(均为化名)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缓刑1年。

今年2月,小威、小勇相约到一网吧上网,其间遇到也来上网的同学小亮(化名)。小威主动用小亮打招呼,并用手拍打小亮的脑袋。小亮对小威这一举动十分恼火,二人为此发生争吵,继而相互厮打。小勇见状赶忙上前拦架,他一手推开小威,一手抱住小亮的脖子,试图将二人分开。可小威

趁势踢了小亮一脚。小亮认为小勇拉偏架,遂朝小勇脸上扇了一巴掌。于是,小勇也与小亮打起来,并和小威一起打小亮,导致其右腿骨折。经鉴定,小亮的损伤程度为轻伤。

法院审理后认为,小威、小勇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人轻伤,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鉴于二人事后能积极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并取得被害人谅解,可酌情从轻处罚。法院遂依法作出了上述判决。

## 索要大学学费 法院不予支持

**本报讯** (通讯员徐耀军) 7月31日,中站区法院一审判决驳回一起子女索要大学费用的案件。

原告许某现年21岁,身体健康,其父母已于2003年离婚,原告由其母亲抚养,父亲每月支付抚养费100元。现原告在大学就读,向法院起诉,要求父亲支付教育费的一半。

法院经审理认为,父母对未成年子女的抚养是无条件的,但对接受大学以上学历教育或走上

社会的成年子女并无支付抚养费的法定义务,但丧失或未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等非因主观原因而无法维持正常生活的成年子女例外。在现实生活中,因为接受大学以上学历教育子女是不能独立生活的,绝大部分家长是愿意给孩子支付抚养费的,但这里父母履行的只是道德义务,而非法律义务,这种道德义务的履行不具有法律强制性。故原告许某向其父亲索要大学学费,缺乏法律依据,法院不予支持。

## 有人偷车牌讹钱 外出停车得小心

最近我市频繁发生汽车牌照被盗案件,仅7月31日一天,前来说和派出所出车牌被盗证明材料的车主就有3人。

7月31日,在人民路与塔南路交叉口的星期五酒店门前,多辆汽车车牌被盗。被盗后,犯罪分子留下一张纸条,纸条上有个电话号码,要求失主与此号码联系。失主联系时发现此号码手机关机,但不久失主便会收到一条短信,要求失主打300元到一固定账户,收到钱便会归还牌照。

由于本地车牌被盗以后,车主可以及时去车管所补办牌照,而外地车没有牌照很难返回所在地,所以犯罪分子多以外地车为主要目标,提醒外地车司机要多多注意;而我市需要外出的车辆,在外地停留

时也要多多注意防范。

在此,民警向您提示,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防范:白天要把车停在人流量大的地方,临时停车要尽量放在自己可以看得见的范围;

需要过夜的车辆,要尽量将车放在停车场内,或者将车放在监视器能看见的范围内;

在法律允许范围内,给牌照做个“家庭窗户”,在车牌被人拆卸的时候,可以及时报警,或者将牌照与车身报警器做个连接;

另外,当牌照被偷之后,失主不要为了省事而给对方打钱,可以到派出所出个证明,回到所在地再补办牌照。

成文林

# 市工商局推行行政约谈构建和谐消费环境

**本报讯** (通讯员谢仲达) 今年年初以来,市工商局努力探索,积极实践,推动了行政约谈工作深入开展,针对群众反映较多的食品安全、装饰装修、电信服务等问题,召集近100名商场超市负责人、食品批发商、建材经营户、电信运营商,进行了21场次行政约谈,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最近,市工商局被省工商局定为全省消费维权行政约谈工作试点单位。

行政约谈是个新课题、新任务,没有任何经验可循。市工商局确立了“立足于干、边干边学、在干中总结、在干中完善、在干中积累”的工作思路,结合工作实际制订了详细的工作推进计划,印发了《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消费维权行政约谈制度(试行)》,设计了消费维权行政约谈审批表、消费维权行政约谈记录表等行政约谈文书,使行政约谈工作在计划引领下、在制度规范

下有序进行。

为规范行政约谈的流程,市工商局对约谈的依据、约谈的内容、约谈的方式、约谈的程序、约谈的记录、约谈的事后处理等内容作了详细规定,确保约谈实效,并在具体工作中紧紧把握三个环节,即约谈前注重调研准备,约谈中注重规范引导,约谈后注重跟踪回访。

消费维权行政约谈工作开展以来,我市的消费投诉量有了明显下降,消费维权工作质量明显

提升。今年5月中旬,市工商局针对电信服务类申诉持续攀升这一现象,召集焦作移动通信公司、焦作联合通信公司、焦作电信公司3家电信服务运营商以及焦作市国脉通信器材超市、五星通信商场等6家电信器材经销企业,对其存在的附带强制消费多、话费扣除不透明、退订增值业务难等问题进行了约谈。联通公司根据约谈情况开展了窗口服务质量“零容忍”活动,移动公司加强了对客户订购包月类增值

业务或点播增值业务的收费提示,电信公司为宽带用户进行了免费提速升级。全市电信服务类投诉量明显下降,约谈起到了明显作用。



## 市工商局彻查南山问题奶粉

**本报讯** (通讯员谢仲达) 针对广州市工商局抽检发现南山奶粉被抽检的5个批次“倍慧”婴幼儿奶粉,全部含有强致癌性物质黄曲霉毒素M1的情况,近日,市工商局迅速启动乳制品安全市场检查应急预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专项行动,全力维护食品安全消费环境。

该局畅通投诉渠道,加强12315值班机制,及时受理和处理消费者申诉举报,积极调解消费纠纷,并要求各工商所对问题奶粉投诉第一时间协调处理,做到有诉必接、有接必果,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该局还要求基层片区监管员做到定人、定责、定岗、定期清查所有的食品经营户,详细掌握南山奶粉的销售网络和流通渠道,发现问题奶粉立即下架封存,并督促经销商切实履行召回义务,确保问题奶粉不再流入市场。

该局根据披露的问题奶批次清单,组织执法力量,逐一对照各大奶粉总经销商开展彻查,特别是对2011年7月至12月出厂的产品进行重点清查,同时对涉及“三无”、包装不合格、进货渠道不明的奶粉一律就地封存,不能确定的先行下架并抽样送检,并根据电子溯源记录检查各单位进销货台账情况,严把进货源头关。

该局还将广州市工商局抽样检验结果及不合格奶粉的生产厂家、出厂时间等信息发送给商场、超市及奶制品经营单位,督促其认真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奶粉及时报告,同时向经销企业宣传《食品安全法》、《乳制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强企业自律,要求经销企业承诺对问题奶粉做到不经销、不存放、不隐瞒。



八一建军节前夕,温县工商局、温县个私协组织温县好又多商业有限公司、河南盛弘尚都商贸有限公司、温县群发祥百货有限公司等会员单位,来到县消防支队驻地,为消防官兵送上蔬菜、肉、毛巾、洗衣粉、纯净水、饮料等慰问品及慰问金。

张菊芬 摄

## 中站工商分局专项检查维修市场

**本报讯** (通讯员皇甫燕红) 针对上半年汽车维修、家电维修等服务类行业投诉逐渐上升的情况,为有效地规范维修市场经营秩序,中站工商分局近日在辖区开展了维修市场专项检查。

该分局查经营主体资格,检查汽车维修、家电维修行业的经营户是否办理营业执照,是否存在超范围经营,是否具有行业相关资质证明文件等;查零配件来

## 山阳工商分局

## 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本报讯** (通讯员白晶晶) 连日来,山阳工商分局采取多项举措,认真学习贯彻《行政强制法》,并将集中学习与规范执法有机结合,真正做到了学习与工作两不误、两促进。

该分局组织执法骨干进行了集中学习,全面掌握《行政强制法》的主要精神、亮点和重点内容。同时,该分局结合中原红盾系列执法活动的开展,针对具体案件,组织执法人员开展座谈研讨,研究在具体

执法实践中如何进一步准确把握《行政强制法》的法律精神和执法规范。该分局要求执法人员在行政执法时,强化程序合法意识,并严格执行查封、扣押相关规定,严格履行法律规定的程序和法定时限,确保不因程序违法导致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将行政指导与行政强制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更新执法理念,多指导,多教育,实现执法与服务的有机统一,有效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

## 马村区综治委 深入推进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本报讯** (记者杜玲) 今年年初以来,马村区综治委以社会管理创新为突破口,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工作措施,有力维护了全区社会稳定,促进了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省、市“一打击两整治”专项行动部署后,该区政法委组织各相关部门依法严厉打击各种侵财性犯罪活动,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地区治安秩序和网吧经营秩序排查整治活动,进一步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立健全严打整治的长效工作机制。

该区综治委大力实施城乡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建设,即在城区社区,按照每200户左右一个网格的标准,将社区住户划分为若干个网格,每个网格配备“三员”(网格员、协管员、民警治安员),承担网格内居民相关信息的管理,使之进一步规范化、有序化,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护。

深入推进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确保社会长治久安。强化三级巡防队伍建设,全力抓好区、办事处、村(社区)三级专职治安巡防队伍和义务巡队规范化建设。对人口较多、经济条件好的村加强警务室规范化建设,确保警力下沉、重心下移。

目前,全区正在广泛开展“平安街道”、“平安村(社区)”、“零案”竞赛等平安创建活动,以“小平安”促“大平安”,全区100%的街道、80%的村(社区)达到平安之星创建标准,已形成全社会参与、上下联动、点面结合的立体式平安创建新格局。

车再次在案发现场出现过。17时25分,专案组民警立即将信息反馈给派出所指挥中队,请求设卡堵截该嫌疑车辆。次日0时10分,设卡民警成功将银灰色“长安”面包车截获,并抓获一名犯罪嫌疑人。

## 中站派出所 打掉一系列盗窃电动自行车团伙

**本报讯** (记者高小豹) 近日,市公安局中站派出所治安大队成功打掉一个系列盗窃电动自行车犯罪团伙,抓获一名犯罪嫌疑人,涉案价值2万余元。

今年6月份以来,中站区连续发生多起盗窃电动自行车案件,严重影响到了居民的正常生活。中站派出所治安大队抽调精干警力,迅速成立专案组强力攻坚,并成功锁定嫌疑车辆为一辆银灰色“长安”面包车。

7月29日17时,中站警衡公园北门又发生一起电动自行车被盗案件。通过调取现场周边监控录像,专案组发现银灰色“长安”面包

车再次在案发现场出现过。17时25分,专案组民警立即将信息反馈给派出所指挥中队,请求设卡堵截该嫌疑车辆。次日0时10分,设卡民警成功将银灰色“长安”面包车截获,并抓获一名犯罪嫌疑人。

经突审得知,犯罪嫌疑人张某系陕西延安沁阳市人,2008年4月因盗窃罪被沁阳市法院判处有期徒刑8年。2012年6月,张某(两次减刑)刑满释放后,不思悔改,与李某、张某某驾驶该面包车,先后窜至中站区、山阳区、马村区疯狂作案15起。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已被警方刑事拘留,民警正在全力追捕犯罪嫌疑人李某、张某某。

## 检察干警庆八一

**本报讯** (通讯员宋娜) 八日期间,孟州市检察院为15名转业退伍军人举行了隆重的转业退伍军人联欢会。

联欢会上,大家共同回忆了火热的军营生活,畅谈了从事检察工作的体会,更加坚定了投身检察事

业的决心。该院检察长李振华带领班子成员向15名转业退伍军人致以节日的问候和良好的祝愿,对他们为孟州检察事业作出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座谈会上,干警们还表演了快板、合唱、口琴等文艺节目。

记解放工商分局王褚工商所长韩贯领

1996年,他脱下了军装,成为一名工商干部。16年来,他把部队招之即来、来之能战的作风带到地方上,冲锋在打假维权、市场监管第一线。他就是解放工商分局王褚工商所长韩贯领。

上周,记者见到了去年被评为全市优秀工商所所长的韩贯领,病中的他正在输液。为了不耽误工作,他将输液安排在中午这段空当时间。

王褚工商所管辖的范围本来就不小,今年由于行政区划的改变,原隶属新区、武陟县管辖的灵泉殿村、小北张村、郭村和后庄村的工商行政监管工作由该所接管。为了确保移交工作顺利完成,做好新划分区域的监管工作,韩贯领深入4个村,对移交的30余户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逐户走访,了解核实经营状况,并将其纳入该所的监管网络中来。

该所地处城乡接合部,小作坊多,不少不法分子将制假窝点隐蔽到此处。针对这种情况,韩贯领经常组织该所工作人员,展开专项打假行动,查处假冒伪劣商品。在执法过程中,一些不法分子常以暴力威胁执法人员,企图逃避制裁。每到危险的时候,韩贯领总能挺身而出,以军人的勇气直面险境,与不法分子进行较量。一次,该所接到举报称,新发地市场内有一家经营户经营的“宇航”塑钢型材为假冒产品。接到投诉后,韩贯带领执法人员立即赶到现场予以查处。售假商户见状,准备用武力抗拒执法。在韩贯领的说服教育下,这个商户最终接受了处罚。

近年来,非法传销活动成为危害社会的毒瘤。为打击非法传销活动,韩贯领敢于亮剑、果断执法。前几年,该所对藏在解放区王褚街道东王褚村的一个非法传销窝点依法进行取缔,这个非法传销窝点的100余名传销人员竟围攻了该所达10个小时。尽管遭到非法传销人员的谩骂和推挤,但韩贯领并没有畏惧和退缩,仍秉公执法、耐心劝导,最终出色地完成了执法任务。

基层工商所的工作艰辛而烦琐,消费维权就是其中一项重要工作。在处理维权投诉上,韩贯领总能做到耐心调解,给消费者一个满意的答复。一名出租车司机到该所辖区一家汽车维修厂修车。这家汽修厂在未事先声明的情况下,私自更换了一些汽车零件。结账时,该厂向出租车司机要3000元维修费。出租车司机无法接受,于是向解放工商分局王褚工商所求助。接到投诉后,韩贯领随即派人进行了调查和调解。最后,这家汽车维修厂免去了维修费1000元,出租车司机满意而归。

有时候,不是韩贯领职责范围内的事,他也会热心协助个体户、企业办理好所需的手续。来自青海省撒拉族的商户韩亥力录,在该辖区开了一家饭店。在办理营业执照时,由于语言上存在障碍,他比划了半天,该所工作人员仍不明白他要办理什么业务。直到他出示相关证件后,工作人员才明白,他是少数民族,要办理餐饮方面的营业执照。不过,该所工作人员告诉他,办理营业执照需要有相关方面的前置手续。为了让他补齐营业执照所需的前置手续,该所工作人员将这些手续的名称和办理单位都写在一一张纸上,并给他标注清楚所要找的地址。然而,他看后却不停地摇头,称其只会说一些简单的汉语,不认识汉字。韩贯领得知后,决定将其定为该所的帮扶对象,专门抽出人员协助他补办前置手续。

在工商战线,他扎根基层、服务百姓、用心做事,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一个老兵的风采。